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北海市中医医院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等设备采购

合同编号：12N49878426X20263203

采购人（甲方）北海市中医医院

供应商（乙方）广西鸿坤乾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地点：北海市

签订合同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

目 录

一、采购合同文本	1
二、中标通知书	16
三、开标一览表	17
四、商务要求偏离表	18
五、售后服务承诺	24
六、技术要求偏离表	28

一、采购合同文本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北海市中医医院（采购人）

乙方（全称）：广西鸿坤乾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标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北海市中医医院数字化X射线摄影系统等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编号：BHZC2026-G1-990150-GXTZ

(2) 采购计划编号：BHZC2026-G1-01021-002

(3) 项目内容：

序号	标项名称	标的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单价(元)
1	移动式C型臂X射线机1	移动式C型臂X射线机1	西门子	Cios Spin Hybrid	1台	3378000.00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分包投标人/制造商名称（如投标人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投标人/制造商类型（如果投标人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投标人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3378000.00

大写：_____ 叁佰叁拾柒万捌仟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

大写：_____ /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 分期付款：(1) 第一期：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1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 30% 作为预付款；(2) 第二期：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 (如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则为 100%)。(3) 第三期：3 年内支付剩余 3% 尾款。

☐ 成本补偿：_____

☐ 绩效激励：_____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6 年 7 月 24 日，完成日期：2026 年 8 月 25 日。

(2) 履约地点：北海市甲方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甲方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无

(2) 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先进行名称、数量、品牌、型号的初步验收，再对设备的技术性能进行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产品合格，符合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承诺。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售后服务要求

(1) 整机质保5年，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服务响应时间：7×24 小时提供服务。电话报修立即响应，如果合同设备停机且需要现场服务，工程师将在12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一般在24小时内修复，具有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须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3) 备品备件要求：维修设备时更换问题部件，并负责备件的运输，具体包括：

- ①提供保修所需的备件供应要及时、充足。
- ②备件必须是原厂提供的未拆封原装备件。

(4) 培训条款：

由乙方或生产厂家为采购人提供使用技术培训，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没有经过培训，视为没能完成验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代理机构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6年7月24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海市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北海市中医医院		乙方（投标人）广西鸿坤乾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北海市新建路一号	住 所	南宁市国凯大道东 19 号金凯工业园 3 号标准厂房 5 楼 562 室
联 系 人	吴老师	联 系 人	李贤明
联系电话	0779-2029218	联系电话	18778951566
通信地址	北海市新建路一号	通信地址	南宁市国凯大道东 19 号金凯工业园 3 号标准厂房 5 楼 562 室
邮政编码	536000	邮政编码	5300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18778951566@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100581966822E
		开户名称	广西鸿坤乾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江南支行
		银行账号	805440939700001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投标人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投标人（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投标人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投标人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投标人履行合同的行

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

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

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

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投标人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投标人。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 3 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甲方先履行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无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按协议书约定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乙方提供货物的质量保证期按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期限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的要求）。在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3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乙方有权每日向甲方索赔延期货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按银行孳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2.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3.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设备尾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5.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6. 甲方为维护权益向乙方追偿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交通费、差旅费、鉴定费等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u>（2）</u>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u>甲方所在地</u>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二、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鸿坤乾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受采购人委托，就北海市中医医院数字化X射线摄影系统等设备采购[BH2C2026-G1-990150-GXTZ]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分标3的中标供应商。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叁佰叁拾柒万捌仟元整（¥3378000.00）。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贵公司投标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海市中医医院

地址：北海市新建路一号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方式：0779-20292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海市海城区北京路49号桂成花园B座1602号

联系方式：陆珍花、奉云、谭晓妮、农英民，0779-2026225、0771-559017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陆珍花、奉云、谭晓妮、农英民

电 话：0779-2026225、0771-5590176



三、开标一览表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北海市中医医院数字化 X 射线摄影系统等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BHZC2026-G1-990150-GXTZ

分标：分标 3

投标人名称：广西鸿坤乾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品牌	数量及单位 ①	单价 ②	投标报价 ③=①×②
1	移动式 C 型臂 X 射线机 1	西门子	1 台	3378000.00	3378000.00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u>叁佰叁拾柒万捌仟元整</u> （¥ 3378000.00）					
投标产品中，属于本国产品总值为¥ 3378000.000，占投标产品报价的比例为 100 %。					

注：

1.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 招标文件中列明采购专用耗材的，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者按耗材的常规使用量提供报价。

3. 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 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否则投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李贵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鸿坤乾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15 日

四、商务要求偏离表

四、商务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_3_分标

项目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的承诺	偏离说明
移动式C型臂X射线机1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无偏离
	交付的时间：设备与配套设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1. 交付的时间：设备与配套设施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无偏离
	2. 交付的地点（范围）：广西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交付的地点（范围）：广西北海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无偏离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无偏离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无偏离
	报价要求	报价要求	无偏离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中标人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所投产品时产生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人工费、服务费、包装、运输、装卸、检测、试验、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验收、保修费、所有第三方配套，即“交钥匙”工程等成本及利润。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我司在采购人指定地点交付所投产品时产生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人工费、服务费、包装、运输、装卸、检测、试验、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验收、保修费、所有第三方配套，即“交钥匙”工程等成本及利润。	无偏离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	无偏离
	1. 付款方式：	1. 付款方式：	无偏离
	（1）第一期：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30%作为预付款；	（1）第一期：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我司支付合同款30%作为预付	无偏离

		款:	
(2) 第二期: 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 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 , 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 (如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则为 100%)。	(2) 第二期: 全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 凭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 , 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 (我司为中小企业则为 100%)。		无偏离
(3) 第三期: 3 年内支付剩余 3% 尾款。	(3) 第三期: 3 年内支付剩余 3% 尾款。		无偏离
2. 转账前中标人需向采购人提供合法的等额普通发票。	2. 转账前我司向采购人提供合法的等额普通发票。		无偏离
质保期	质保期		无偏离
整机质保不少于 5 年, 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整机质保 5 年, 自设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无偏离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		无偏离
1. 服务响应时间: 7×24 小时提供服务。电话报修要求 2 小时内响应, 如果合同设备停机且需要现场服务, 工程师将在 24 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 一般问题应在 48 小时内修复, 具有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须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1. 服务响应时间: 7×24 小时提供服务。电话报修立即响应, 如果合同设备停机且需要现场服务, 工程师将在 12 小时内到达维修现场, 一般问题在 24 小时内修复, 具有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须在一周内解决或提出明确解决方案。		无偏离
2. 备品备件要求: 维修设备时更换问题部件, 并负责备件的运输, 具体包括:	2. 备品备件要求: 维修设备时更换问题部件, 并负责备件的运输, 具体包括:		无偏离
(1) 提供保修所需的备件供应要及时、充足。	(1) 提供保修所需的备件供应要及时、充足。		无偏离
(2) 备件必须是原厂提供的未拆封原装备件。	(2) 备件是原厂提供的未拆封原装备件。		无偏离

3. 培训条款:	3. 培训条款:	无偏离
由中标人或生产厂家为采购人提供使用技术培训, 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 没有经过培训, 视为没能完成验收。	由我司或生产厂家为采购人提供使用技术培训, 使用培训为验收要件之一, 没有经过培训, 视为没能完成验收。	无偏离
4. 系统兼容性	4. 系统兼容性	无偏离
4.1 设备须与北海市中医医院现有及新院区规划的 HIS、PACS、RIS、电子病历 (EMR) 系统实现互联互通与数据融合, 并承担全部接口费用。	4.1 设备与北海市中医医院现有及新院区规划的 HIS、PACS、RIS、电子病历 (EMR) 系统实现互联互通与数据融合, 并承担全部接口费用。	无偏离
4.2 支持通过标准接口与区域医疗影像平台进行数据交换。	4.2 支持通过标准接口与区域医疗影像平台进行数据交换。	无偏离
包装和运输	包装和运输	无偏离
本项目不限制货物的运输方式, 中标人提供给采购人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装产品, 内外包装均需完好, 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制造的产品。	本项目不限制货物的运输方式, 我司提供给采购人的货物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装产品, 内外包装均完好, 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制造的产品。	无偏离
保险	保险	无偏离
如一旦中标, 由中标人负责所供货物的承保事宜, 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如一旦中标, 由我司负责所供货物的承保事宜, 费用由我司承担。	无偏离
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	无偏离
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中标人负责, 应严格按照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合同及中标人承诺的技术要求和质量标准逐条进行验收。	1.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和我司负责, 我司严格按照国家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合同及我司承诺的技术要求和质	无偏离

	量标准逐条进行验收。	
2. 验收应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应符合生产厂商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参数规定，如发现与招标文件参数不符且造成无法验收的，按违约处理。	2. 验收符合国家相关法规及合同的技术要求，同时也符合生产厂商提供的技术资料中各项技术指标和参数要求，参数要求符合招标文件参数规定，如发现与招标文件参数不符且造成无法验收的，按违约处理。	无偏离
3. 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原装产品；中标人所提供的所有设备必须是签订合同之日前 1 年内生产的机型。	3. 我司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原装产品；我司所提供的所有设备是签订合同之日前 1 年内生产的机型。	无偏离
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	4.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我司承担，报价时已考虑相关费用。	无偏离
5. 中标人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中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5. 我司在货物验收时由采购单位对照招标文件的功能目标及技术指标全面核对检验，如不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需求及要求以及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退货处理及违约处理，我司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无偏离
6.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6.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等。	无偏离
7.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7. 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技术标准。	无偏离
8. 招标项目有其他要求的按其要	8. 招标项目有其他要求的	无偏离

求。	按其要求。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无偏离
☐ 本标项产品_____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原装进口全新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投标人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投标人的进口产品。除此以外，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 本标项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 本标项货物不属于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标处理。	无偏离
项目质量控制措施	项目质量控制措施	无偏离
1. 设备的质量要求必须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1. 设备的质量要求达到国家验收合格标准。	无偏离
2. 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所承诺相一致。	2. 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所承诺相一致。	无偏离
3. 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 and 保养条件下，其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 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经使用过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 and 保养条件下，其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无偏离
其他要求	其他要求	无偏离

	中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机房设计、防护检测及验收服务。	我司提供完整的机房设计、防护检测及验收服务。	无偏离
	核心产品	核心产品	无偏离
	移动式 C 型臂 X 射线机 1	移动式 C 型臂 X 射线机 1	无偏离

注：

-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 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鸿坤乾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15 日



五、售后服务承诺

七、售后服务承诺

一、整机质保及超期配件优惠承诺

1. 基础免费质保约定

(1) 本项目分 3 移动式 C 型臂 X 射线机 1，配套 2 台全碳纤维手术床，以及全套影像工作站等配套设备实行统一 5 年整体免费质保。质保起算时间以设备全部送货到位、整机安装调试、分层培训完成，甲乙双方共同签署《设备验收单》当日为准。质保期限完整连续，不存在分部件缩短质保、分项单独计费的情况，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整机质保不少于 5 年硬性要求。

(2) 本项目质保覆盖范围完整无遗漏，无任何除外收费部件，涵盖主机全部硬件、全套成像软件、三维 CT 重建运算模块、AI 金属伪影校正系统、整机电动运动控制系统、操作显示终端、各类传输线缆、滤线栅、骨科专用牵引架、机房防护设施、恒温除湿机组、UPS 电源、辐射监测设备、全套铅防护用品等全部配套组件。质保服务实行全流程零收费机制，设备故障上门维修、全新备件免费更换、工程师上门人工工时费、往返交通、现场食宿、备件整车运输、整机多维度成像精度校准、软件版本迭代升级、院内 HIS/PACS/RIS/EMR 系统对接调试、区域影像平台适配等所有工作全部免费，全程不产生任何隐形服务费、加急上门费、配件采购费、软件授权年费、机房配套维修费，投标总价已包含质保期内全部售后成本，合同履行期间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额外费用，所有售后内容均可写入采购合同，具备完整履约约束力。

2. 保修期满零配件终身特惠政策

五年整机免费质保服务到期后，我方针对本台移动式 C 型臂 X 射线机推出全生命周期零配件长效特惠保障方案，长期为北海市中医医院压缩设备后期运维开支，全方位降低骨科手术室设备长期使用成本，所有优惠政策长期有效，不受设备使用年限限制，具体细则如下：

(1) 针对球管、平板、高压等高价值核心大件执行阶梯特惠采购标准。旋转阳极球管、数字化平板探测器、一体化脉冲高压发生器、C 型臂整机运动机架、4K 医用专业显示器等整机核心贵重配件，均提供原厂全新未拆封成品，单批次单独采购可享受厂家统一供货价九折优惠；若医院签订年度维保框架协议、年度内采购两件及以上核心大件，采购折扣可下调至八五折，连续三年续

约维保框架的，核心大件采购最低可享八折特惠，所有核心部件杜绝翻新拆机件、第三方兼容替代件。

(2) 各类常规易损耗材、机械配件永久限价供应。操作手柄、传输线缆、冷却耗材、滤线栅、碳纤维手术床牵引组件、床体电动驱动小件等日常损耗配件，采购价格永久不高于厂家全国统一供货价 90%，批量集中采购可叠加阶梯折上折，大幅减少日常零星更换产生的支出。

(3) 全套影像配套软件终身免费维护升级，不受质保期限约束。设备二维透视、三维锥形束 CT 重建、AI 金属伪影校正、手术导航适配、DICOM 传输等全部原厂软件，无论是否处于质保期，均永久免费提供版本迭代、功能升级服务，厂家发布全新临床算法、诊疗功能后，我方免费上门完成软件更新、整机参数调试，不收取任何软件授权年费、上门调试人工费。

(4) 年度维保框架叠加多重福利。医院可按需与我方签订年度维保优惠框架协议，按年统一规划设备巡检、备件更换事宜，批量采购配件可叠加阶梯折扣；同时质保期满后每年主动上门，免费完成整机全方位深度检测、二维及三维成像精度校准，检测、校准服务不收取人工、设备使用费。

(5) 全品类配件原厂品质溯源保障。我方所有供应零配件均可同步提供原厂出厂合格证、唯一产品序列号质保卡，支持厂家官方渠道溯源核验，从源头杜绝二手翻新件、杂牌兼容件流入；若我方提供非原厂配件，全额退还对应货款，并承担相应违约补偿责任，切实保障医院设备成像质量与临床诊疗安全。

二、故障全时效响应承诺

7×24 小时全年无休技术支持保障：

我方针对标项 3 移动式 C 型臂设备建立全天候闭环售后响应体系，严格执行 7×24 小时全年无休技术支持机制，服务时段完整覆盖工作日日间、夜间急诊、春节、国庆等全部法定节假日，以及交通事故、创伤高发等急诊手术高峰期，全天候保障骨科术中成像设备稳定可用，具体服务标准如下：

1. 双线热线即时响应机制：医院可通过 400-810-5888 全国统一报修专线、广西本地 24 小时专属负责人手机两条渠道随时报修，客服无语音排队、零等待人工接听，1 分钟内完成标准化工单建档，同步匹配持有原厂认证高级维修工程师，第一时间发起视频远程连线介入故障排查，同步记录故障场景、设备编

号、科室联系方式，全程留痕可追溯，响应时效远优于招标文件 2 小时响应要求。

2. 上门到场时效硬性承诺：无论昼夜、节假日，我方接到医院正式故障通知起 12 小时内，持有医疗器械维修资质、原厂专项认证工程师抵达北海市中医手术室现场；我方南宁自营售后中心至北海全程高速仅 3 小时，配备专用维修车辆，常备全套备件，极端天气、夜间急诊均不拖延到场时限，超时将按约定顺延整机质保。

3. 一般故障完整修复标准：针对软件报错、成像参数偏移、线路接触不良、简易机械卡顿等普通故障，工程师抵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完成全维度检修、故障根除，维修完毕后设备不间断连续 4 小时试运行，逐一核验二维透视、3D 锥形束重建、碳纤维手术床升降运动全部功能，确认成像画质、剂量控制、机械运转无任何异常，经科室医护、设备科人员共同签字确认，方可完成维修交付，未签字视为维修未完成。

4. 核心部件重大故障保障方案：球管、数字化平板、一体化高压发生器等核心硬件损毁、无法现场快速维修的，我方 7 日内调配原厂全新未拆封备件完成更换、整机全精度校准；若 7 个自然日内仍无法修复交付，24 小时内启动备用机调拨流程，免费调配同规格 3D 移动式 C 型臂整机送至医院，全套设备、配套耗材无偿供科室开展各类骨科手术，备用设备运输、吊装、安装调试、后期拆卸回收所有费用全部由我方承担，不收取租金、押金、耗材费，彻底解决设备停机导致手术停滞问题。

三、备品备件全流程保障

1. 标准化维修更换与物流全免费执行标准：设备发生硬件故障需更换零部件时，我方严格执行原厂全新件更换标准，所有用于替换的零部件均为原厂密封未拆封全新成品，绝不使用拆机旧件、翻新修复件、第三方兼容替代件。故障更换下来的旧零部件由现场维修工程师统一回收，运回广西专属备件仓登记后按医疗器械固废管理规范集中合规销毁，全程不交由医院存放处置，规避放射零部件闲置存放带来的院感、辐射安全风险。备件从南宁备件仓库出库，经专车运输、高速配送、市区转运、院内上楼、手术室精准就位全流程产生运输费、燃油费、装卸人工费、电梯使用费、短途搬运费、货物运输保险费等所有开支全部由我方全额承担，采购人无需支付任何物流、装卸相关费用，不存在

任何额外加价、现场临时收费情形。每次备件送达现场后，甲乙双方共同核对备件型号、序列号、出厂资料并签字确认入库，全程留痕归档，作为售后工单核心附件留存。

2. 本地恒温备件仓+全国总仓双层库存供应保障：我方在广西南宁设立直属自营专业化医疗器械恒温备件仓储库，专门为本项目移动式C型臂机型储备全套核心零部件，仓库配套恒温恒湿控制系统、防静电货架、防潮密封存储分区，符合放射类医疗备件仓储规范。常备库存包含旋转阳极球管、30cm大尺寸平板探测器、一体化脉冲高压发生器、整机控制主板、C臂电动旋转升降驱动组件、4K医用操作显示器、全套碳纤维手术床电动配件、设备多重冷却系统组件、各类标准滤线栅、骨科牵引支架等全部高频故障备件。医院报修后，本地仓备件可当日完成分拣、装车发运，无需跨省调货，大幅压缩设备停机等待时长；若出现本地仓临时缺货的极端情况，立刻启动厂家全国中心总仓应急调拨通道，总仓设置本机型专项应急备件储备专区，调拨专车48小时内直达南宁本地仓库补库，同步同步物流轨迹至医院设备科，实时更新备件送达进度，杜绝因缺件导致手术长期停滞。仓库建立月度动态盘点机制，每月核对库存消耗，提前补足消耗备件，维持安全库存底线。

3. 原厂配件品质管控与违约追责硬性约束：我方对所有维修备件实施全链条原厂溯源管控，任何上门维修更换的零部件，现场同步提供原厂出厂合格证、单品唯一序列号质保卡、原厂出厂检测报告，全部纸质资料随维修工单一并归档，采购人可通过设备生产厂家官方渠道输入序列号核验真伪、出厂日期，从根源杜绝杂牌兼容件、二手翻新件流入医院设备使用环节。我方郑重承诺，维修全程绝不以次充好、擅自替换规格不符配件，若现场核查发现我方提供非原厂备件，医院有权当场拒绝验收维修成果，我方须在3日内更换合规原厂全新件，并全额退还本次维修对应的配件成本，同时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对应违约金，同步免费延长整机质保期限作为补偿，所有损失由我方独立承担。每一次备件更换完成后，维修档案内完整记录备件型号、序列号、出厂日期、更换时间、故障原因，实现设备全生命周期零部件更换可追溯，便于后期设备年检、质控核查、厂家整机维保评估使用。

四、全套送货、到货、安装交付一体化服务方案

六、技术要求偏离表

一、技术要求偏离表

所投分标： 3 分标

项号	标的的名称	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移动式 C 型臂 X 射线机 1	具备高性能脉冲一体化 X 线发生器和全数字化平板探测器，可满足身体较厚部位及肥胖病人清晰成像的需求；整机要求体积小，移动灵活；配备多重高效主动冷却系统，以保证系统连续稳定高效工作；具备智能综合剂量管理以为医生及病人提供全面的术中防护；具备 3D 成像能力。满足但不限于诸如骨科、创伤外科、脊柱骨科等多学科成人或儿童患者应用。	一、用途 具备高性能脉冲一体化 X 线发生器和全数字化平板探测器，可满足身体较厚部位及肥胖病人清晰成像的需求；整机要求体积小，移动灵活；配备多重高效主动冷却系统，以保证系统连续稳定高效工作；具备智能综合剂量管理以为医生及病人提供全面的术中防护；具备 3D 成像能力。满足但不限于诸如骨科、创伤外科、脊柱骨科等多学科成人或儿童患者应用。	无偏离
		二、技术要求	二、技术要求	无偏离
		1. 功能需求	1. 功能需求	无偏离
		1.1 多功能大平板 C 型臂，能够在术中实现 CT 等中心三维断层扫描，显示全身各关节及脊柱的横断位，矢状位，冠状位的无失真三维断层图像，能实现任意斜面及曲面的图像重建功能，可实现二维图像与三维图像采集的任意切换。同时具备二维透视、摄影功能。	1.1 多功能大平板 C 型臂，能够在术中实现 CT 等中心三维断层扫描，显示全身各关节及脊柱的横断位，矢状位，冠状位的无失真三维断层图像，能实现任意斜面及曲面的图像重建功能，可实现二维图像与三维图像采集的任意切换。同时具备二维透视、摄影功能。	无偏离
		2. 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2. 主要技术规格和要求	无偏离
		2.1 C 型臂架构；	2.1 C 型臂架构；	无偏离

2.1.1 垂直升降 $\geq 450\text{mm}$ ，水平左右移动 $\geq 200\text{mm}$ ，沿床长纵向平移 $\geq 200\text{mm}$ ；	2.1.1 垂直升降 450mm，水平左右移动 200mm，沿床长纵向平移 200mm；	无偏离
2.1.2 机架运动自由度：C 臂轴向旋转角度： $\geq \pm 220^\circ$ ，电动旋转；左右摆角最大范围： $\geq \pm 12^\circ$ ；	2.1.2 机架运动自由度：C 臂轴向旋转角度： $\pm 220^\circ$ ，电动旋转；左右摆角最大范围： $\pm 10^\circ$ ；	负偏离
2.1.3 平板探测器到焦点距 (SID) $\geq 1160\text{mm}$ ；	2.1.3 平板探测器到焦点距 (SID)：1164mm；	正偏离
2.1.4 C 臂开口 $\geq 930\text{mm}$ ，C 臂深度 $\geq 740\text{mm}$ ；	2.1.4 C 臂开口 936mm，C 臂深度 740 mm；	正偏离
2.1.5 手控式或脚控式刹车系统；	2.1.5 手控式或脚控式刹车系统；	无偏离
2.1.6 具备色彩引导运动控制；	2.1.6 具备色彩引导运动控制；	无偏离
2.2 X 线发生器	2.2 X 线发生器	无偏离
2.2.1 最大输出功率 $\geq 15\text{kW}$ ；	2.2.1 最大输出功率：15kW；	无偏离
◆2.2.2 发生器频率 $\geq 40\text{kHz}$ 高频/多脉冲处理器控制；	◆2.2.2 发生器频率：50kHz 高频/多脉冲处理器控制；	正偏离 详见 P10 页
2.2.3 最大电压 $\geq 125\text{kV}$ ；	2.2.3 最大电压 125kV；	无偏离
2.2.4 连续透视最大管电流 $\geq 15\text{mA}$ ；	2.2.4 连续透视最大管电流：119mA；	正偏离
2.2.5 脉冲透视最大管电流 $\geq 50\text{mA}$ ，三维采集 / 单幅点片最大管电流 $\geq 120\text{mA}$ ；	2.2.5 脉冲透视最大管电流：119mA，三维采集/单幅点片最大管电流：150mA；	正偏离
2.2.6 最大脉冲频率 ≥ 30 帧/秒；	2.2.6 最大脉冲频率：30 帧/秒；	无偏离
2.2.7 最小脉冲频率 $\leq 0.5\text{f/s}$ ；	2.2.7 最小脉冲频率：0.5f/s；	无偏离

2.2.8 单幅点片最大管电流 (mA) ≥ 100mA;	2.2.8 单幅点片最大管电流 (mA): 150mA;	正偏离
2.2.9 最小曝光时间 ≤ 5ms。	2.2.9 最小曝光时间: 5ms。	无偏离
2.3 球管	2.3 球管	无偏离
2.3.1 球管类型: 旋转阳极;	2.3.1 球管类型: 旋转阳极;	无偏离
◆2.3.2 球管双焦点设计: 大焦点 ≤ 0.6mm, 小焦点 ≤ 0.3mm;	◆2.3.2 球管双焦点设计: 大焦点: 0.5mm, 小焦点: 0.3mm;	正偏离 详见 P10 页
◆2.3.3 阳极散热率 ≥ 70kHU/min;	◆2.3.3 阳极散热率: 91kHU/min;	正偏离 详见 P10 页
2.3.4 球管转速 ≥ 8000 转/分钟;	2.3.4 球管转速: 9000 转/分钟;	正偏离
2.3.5 阳极靶角 ≤ 10°;	2.3.5 阳极靶角: 10°;	无偏离
◆2.3.6 阳极热容量 ≥ 300kHU;	◆2.3.6 阳极热容量: 365kHU;	正偏离 详见 P10 页
2.3.7 最高连续透视时间 ≥ 50 分钟;	2.3.7 最高连续透视时间: 60 分钟;	正偏离
2.3.8 阳极滤过片 ≥ 3mmAl, 0.1mmCu。	2.3.8 阳极滤过片: 3mmAl, 0.1mmCu。	无偏离
2.4 平板探测器	2.4 平板探测器	无偏离
2.4.1 平板成像大小 ≥ 30cm*30cm	2.4.1 平板成像大小: 30cm*30cm	无偏离
◆2.4.2 采用 CMOS 或非晶硅/IGZO 材质	◆2.4.2 采用 CMOS 材质	无偏离 详见

			P11 页
2.4.3 图像采集矩阵 $\geq 2048 \times 2048$;	2.4.3 图像采集矩阵: 1952 $\times$ 1952;		负偏离
2.4.4 图像采集灰阶 $\geq 16\text{bit}$;	2.4.4 图像采集灰阶: 16bit;		无偏离
2.4.5 像素尺寸 $\leq 152\mu\text{m}$;	2.4.5 像素尺寸: 152 μm ;		无偏离
2.4.6 数字图像旋转角度 $\geq \pm 360^\circ$;	2.4.6 数字图像旋转角度: $\pm 360^\circ$;		无偏离
2.4.7 平板放大等级 ≥ 3 级, QE $\geq 70\%$ 。	2.4.7 平板放大等级: 3级, QE: 72%。		正偏离
2.5 准直器及滤线栅	2.5 准直器及滤线栅		无偏离
2.5.1 具备矩形准直器和狭缝准直器, 狭缝准直器非对称调节;	2.5.1 具备矩形准直器和狭缝准直器, 狭缝准直器非对称调节;		无偏离
2.5.2 具备无射线数字图像旋转;	2.5.2 具备无射线数字图像旋转;		无偏离
2.5.3 滤线栅栅比 $\geq 10:1$;	2.5.3 滤线栅栅比: 15:1;		正偏离
2.5.4 滤线栅密度 ≥ 80 线/厘米, 滤线栅可拆卸。	2.5.4 滤线栅密度: 80 线/厘米, 滤线栅可拆卸。		无偏离
2.6 监视器	2.6 监视器		无偏离
2.6.1 监视器 ≥ 27 英寸 4K 分辨率医用显示器 ≥ 1 台, 最大分辨率 $\geq 3840 \times 2160$	2.6.1 监视器: 27英寸 4K 分辨率医用显示器: 1台, 最大分辨率: 3840 x 2160		无偏离
2.6.3 最大亮度 $\geq 750\text{cd}/\text{m}^2$;	2.6.3 最大亮度: 750 cd/m^2 ;		无偏离
2.6.4 可视角度 $\geq \pm 176^\circ$;	2.6.4 可视角度: $\pm 178^\circ$;		正偏离
2.6.5 具备对环境光亮度自动补偿功能;	2.6.5 具备对环境光亮度自动补偿功能;		无偏离
◆2.6.6 监视器可旋转, 不同角度能观察影像(注明旋转角度) $\geq 240^\circ$;	◆2.6.6 监视器可旋转, 不同角度能观察影像(注明旋转角度): 240 $^\circ$;		无偏离 详见

			P12 页
	2.7 二维数字图像处理	2.7 二维数字图像处理	无偏离
	2.7.1 具备图象左右翻转、上下翻转、旋转、黑白翻转（负片）功能，实时边缘增强功能；	2.7.1 具备图象左右翻转、上下翻转、旋转、黑白翻转（负片）功能，实时边缘增强功能；	无偏离
	2.7.2 具备实时自动、手动窗位调整功能；	2.7.2 具备实时自动、手动窗位调整功能；	无偏离
	2.7.3 具备实时金属修正功能，实时动态降噪功能；	2.7.3 具备实时金属修正功能，实时动态降噪功能；	无偏离
	2.7.4 具备实时去除运动伪影功能；	2.7.4 具备实时去除运动伪影功能；	无偏离
	2.7.5 具备实时软组织修正功能；	2.7.5 具备实时软组织修正功能；	无偏离
	2.7.6 窗位调节功能≥6 个自定义窗位调节范围；	2.7.6 窗位调节功能：6 个自定义窗位调节范围；	无偏离
	2.7.7 具备 AI 选定任意区域自动调整窗宽窗位；	2.7.7 具备 AI 选定任意区域自动调整窗宽窗位；	无偏离
	2.7.8 具备图像剂量三级可调，最后一幅图像自动冻结功能	2.7.8 具备图像剂量三级可调，最后一幅图像自动冻结功能	无偏离
	2.8 三维成像核心指标	2.8 三维成像核心指标	无偏离
	2.8.1 具备三维锥形束 CT 重建功能，单序列重建时间≤30 秒；	2.8.1 具备三维锥形束 CT 重建功能，单序列重建时间：30 秒；	无偏离
	2.8.2 具备三维图像多平面重建（MPR）、容积重建（VR）、最大密度投影（MIP）、曲面重建（CPR）、任意斜面 / 曲面切割功能；	2.8.2 具备三维图像多平面重建（MPR）、容积重建（VR）、最大密度投影（MIP）、曲面重建（CPR）、任意斜面 / 曲面切割功能；	无偏离
	2.8.3 三维扫描最大成像容积≥18cm×18cm×18cm；	2.8.3 三维扫描最大成像容积：16cm×16cm×16cm；	负偏离

	2.8.4 具备三维金属伪影校正 (MAR) 功能,可消除钢板、螺钉等内固定物的伪影,要求能保障骨科术后三维成像质量。	2.8.4 具备三维金属伪影校正 (MAR) 功能,可消除钢板、螺钉等内固定物的伪影,要求能保障骨科术后三维成像质量。	无偏离
	2.9 临床适配与拓展性	2.9 临床适配与拓展性	无偏离
	2.9.1 具备 DICOM3.0 标准接口,可对接采购人医院现有的 PACS 系统;	2.9.1 具备 DICOM3.0 标准接口,可对接采购人医院现有的 PACS 系统;	无偏离
	2.9.2 具备标准化接口,实现图像融合导航;	2.9.2 具备标准化接口,实现图像融合导航;	无偏离
	◆2.9.3 具备电动脚踏移动功能,支持术中一键锁定,要求移动便捷、定位精准;	◆2.9.3 具备电动脚踏移动功能,支持术中一键锁定,要求移动便捷、定位精准;	无偏离 详见 P13 页
	2.9.4 配备 UPS 备用电源,断电后可支持至少 15 分钟常规操作。	2.9.4 配备 UPS 备用电源,断电后可支持至少 15 分钟常规操作。	无偏离
	三、每台 C 臂配 2 张全碳纤维手术床。以适配 C 臂三维成像功能。	三、每台 C 臂配 2 张全碳纤维手术床。以适配 C 臂三维成像功能。	无偏离
	(一) 全碳纤维手术床	(一) 全碳纤维手术床	无偏离
	1. 适合骨科、创伤、脊柱、介入、泌尿外科、胸外科、肾脏外科等,如采购人后期采购骨科机器人导航、骨科三维 C 形臂、二维 C 臂、G 型臂、O 型臂等设备,中标人须负责将所投产品与上述设备进行调配供采购人使用。	1. 适合骨科、创伤、脊柱、介入、泌尿外科、胸外科、肾脏外科等,如采购人后期采购骨科机器人导航、骨科三维 C 形臂、二维 C 臂、G 型臂、O 型臂等设备,我司负责将所投产品与上述设备进行调配供采购人使用。	无偏离
	2. 台面板采用透光能投射 X 光射线板材,碳纤维大背板可满足 3D 及骨科导航系统 360° 的 X 光拍摄需求,手术台可透视长度头端≥1600mm,	2. 台面板采用透光能投射 X 光射线板材,碳纤维大背板可满足 3D 及骨科导航系统 360° 的 X 光拍摄需求。手术台可	正偏离

	腿端≥1200mm。	透视长度头端 1600mm，腿端 1300mm。	
	3. 床面结构完全为模块化的设计，针对不同种类的手术，只需匹配相应的动作模块即可，模块齐全。	3. 床面结构完全为模块化的设计，针对不同种类的手术，只需匹配相应的动作模块即可，模块齐全。	无偏离
	4. 床体整体电动左右倾斜；背板电动上折、下折调节，约 1200mm 圆弧形全碳纤维大背板设计。	4. 床体整体电动左右倾斜；背板电动上折、下折调节，约 1200mm 圆弧形全碳纤维大背板设计。	无偏离
	5. 底座采用 T 型设计。底盘高度为 ≤ 100mm，可完全配合此次采购的 C 型臂使用。	5. 底座采用 H 型设计。底盘高度为 120mm，可完全配合此次采购的 C 型臂使用。	负偏离
	6. 床面长度：≥2300mm	6. 床面长度：2450mm	正偏离
	7. 床面宽度：≥520mm	7. 床面宽度：520mm	无偏离
	8. 床台最低高度≤650mm，最高高度≥1000mm	8. 床台最低高度 650mm，最高高度 1010mm	正偏离
	8.1.1 前/后倾斜：≥30 ° 左/右倾斜：≥20 ° 背板/下调节：≥75 ° /40 °	8.1.1 前/后倾斜：30 ° 左/右倾斜：26 ° 背板/下调节：80 ° /40 °	正偏离
	8.1.2 脚板上/下调节：≥45 ° /90 °	8.1.2 脚板上/下调节：45 ° /90 °	无偏离
	8.1.3 脚板外展角度≥90°；内收角度大于等于 0°，脚板轴向旋转角度≥90°	8.1.3 脚板外展角度 90°；内收角度 5° ±3°，脚板轴向旋转角度 95° ±5°	正偏离
	8.1.4 脚板水平方向：≥90 °	8.1.4 脚板水平方向：90 °	无偏离
	8.1.5 牵引架为全碳纤维材质，X 线透过率≥97%，无金属伪影；支持外展、内收、屈伸、旋转多维度无级调节，牵引力度可精准控制；与手术床为原厂配套适配，可随床体同步调节高度。	8.1.5 牵引架为全碳纤维材质，X 线透过率 98%，无金属伪影；支持外展、内收、屈伸、旋转多维度无级调节，牵引力度可精准控制；与手术床为原厂配套适配，可随床体同步调节高度。	正偏离

	9. 核心机械与安全性能	9. 核心机械与安全性能	无偏离
	9.1 驱动系统：采用电动液压驱动系统，体位调节精度高、运行平稳、术中无位移，能保障三维扫描成像稳定性；	9.1 驱动系统：采用电动液压驱动系统，体位调节精度高、运行平稳、术中无位移，能保障三维扫描成像稳定性；	无偏离
	9.2 承重能力：安全承重≥350kg；	9.2 安全承重 450kg	正偏离
	9.3 床面纵向平移≥400mm，无需移动患者即可调整扫描部位，要求能适配三维 C 臂全脊柱、全下肢扫描，同时可避开 C 臂旋转遮挡；	9.3 床面纵向平移 400mm，无需移动患者即可调整扫描部位，要求能适配三维 C 臂全脊柱、全下肢扫描，同时可避开 C 臂旋转遮挡；	无偏离
	9.4 控制系统：配备床体侧边按键、手持手控器、无线遥控器三套控制系统；	9.4 控制系统：配备床体侧边按键、手持手控器、无线遥控器三套控制系统；	无偏离
	10. 成像适配与模块化拓展	10. 成像适配与模块化拓展	无偏离
	10.1 床面全碳纤维材质，无内嵌金属结构，X 线透过率≥97%，透视无伪影、无畸变；	10.1 床面全碳纤维材质，无内嵌金属结构，X 线透过率 98%，透视无伪影、无畸变；	正偏离
	10.2 床面能适配脊柱前路、髋关节 DAA 入路等特殊术式，给 C 臂留出充足操作空间；	10.2 床面能适配脊柱前路、髋关节 DAA 入路等特殊术式，给 C 臂留出充足操作空间；	无偏离
	10.3 模块化配件齐全，包含可透 X 线头板、脊柱手术架、肩关节牵引架、下肢牵引架等，适配骨科全术式需求；头板可快速拆卸、反向安装，兼容神经外科头架。	10.3 模块化配件齐全，包含可透 X 线头板、脊柱手术架、肩关节牵引架、下肢牵引架等，适配骨科全术式需求；头板可快速拆卸、反向安装，兼容神经外科头架。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采购需求”中除“商务要求”外的技术内容逐条作明确的投标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投标人根据自身响应情况，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

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李贤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鸿坤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7 月 15 日

